

第三章 疾駛戰地之路



醫學生在正式進入醫院殿堂前的授袍典禮，有日內瓦宣言（醫師誓詞）、赫爾辛基宣言（人體試驗規範）及里斯本宣言（病人權利），致力以最高水準的醫學教育、科研、技術、倫理與醫療照顧全人類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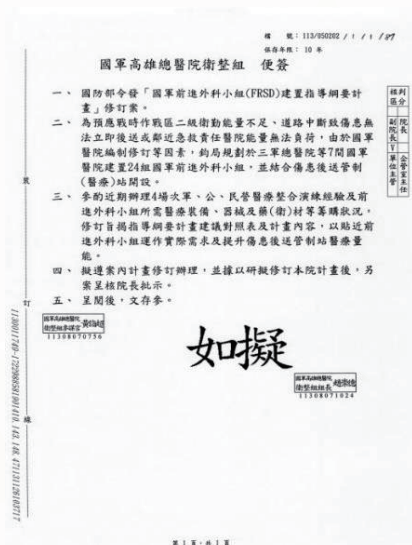
與一般醫學生不同之處，身為軍醫官在踏入醫療專業領域前，必須先經歷「入伍生」階段的磨礪。由宣誓代表引領全體新兵高舉右手宣誓：「獻身軍旅，效忠國家，勵志做一個頂天立地的軍人；不怕苦、不怕難，絕對服從命令，嚴守軍紀，並以鋼鐵的意志，接受最嚴格的訓練」，代表著「民轉軍」的蛻變，經由入伍訓嚴格考驗、脫胎換骨的洗禮，正式成為一名軍人，也是軍醫使命的起點。

作為國防體系的重要一環，軍醫院的角色不僅限於醫療機構提供診療服務。平戰時期，本院致力優化醫療服務品質、維護軍民健康，積極提升軍陣醫學的運用，辦理各級緊急救護技術員訓練，提升部隊到院前緊急救護能量，且戰術戰傷救護乃建構在具緊急救

護技能的基石上，亦配合國防部推動戰術戰傷救護之任務。

戰演訓時期，與衛生部隊共同模擬大量傷患處置，強化野戰衛勤作業與重大災難應變能力並且提供戰傷救護的能力，未來應用在救災亦或作戰，均能有效發揮衛勤支援效能，成為堅實後盾。

救災視同作戰，我們不僅發揮軍人守護人民的使命，更展現軍醫人員的專業與責任，成為人民可靠的後盾，用行動詮釋「是醫師也是軍人」的精神。



複製品：國軍前進外科小組建置指導
綱要計畫。

檔號：113/050202/1/1/87



前進外科小組緊急傷患處置。



民國98年8月12日本院於八八風災救災任務期間，至屏東內埔農工設置醫療站提供災民及救災官兵醫療服務。



民國98年8月16日空中勤務總隊與本院於八八風災救災任務期間執行傷患空中後送作業實況。



民國98年9月10日本院心衛中心提供八八風災救災官兵心理團體輔導。



縣長致贈八八水災復建感謝狀。



高雄市衛生局致贈八八水災復建感恩鐘。



民國99年3月6日時任國防部部長高華柱先生蒞臨甲仙震災現場視察，並肯定本院救災醫療作業，提升救災士氣。



民國99年3月6日甲仙震災期間，本院於里民廣場前開設醫療救護站，提供災民適切的醫療服務，深受好評。



民國99年3月6日甲仙震災期間，時任軍醫局局長范保羅中將蒞臨視導醫療站開設，肯定本院救災作業。



民國99年3月8日甲仙震災期間，本院心衛中心提供救災官兵心理輔導服務，確保官兵心理健康。



民國99年3月8日甲仙震災期間，本院心衛中心提供災民心理輔導與醫療諮詢服務。



民國99年6月8日由南沙群島後送重症官兵至小港機場，並由本院派遣緊急醫療小組接收傷患至本院醫治。



民國99年6月8日由南沙群島後送重症官兵至小港機場，並由本院派遣緊急醫療小組接收傷患至本院醫治。



民國99年6月8日由南沙群島後送重症官兵至小港機場，並由本院派遣緊急醫療小組接收傷患至本院醫治。



民國99年9月19於凡那比風災期間，本院於林邊鄉體育館開設醫療站，以提供災民適切醫療服務。



民國101年6月10日豪雨成災，陸軍航特部調派直升機後送災民，本院緊急醫療小組協同執行救災任務。



民國101年6月10日豪雨成災，本院於金陵營區開設醫療站，由專業醫療團隊協助災民及消防隊執行醫療服務。



民國101年6月10日水災期間，時任院長張宗泓少將陪同時任國防部部長高華柱先生於金陵營區視導本院醫療站開設，慰問醫療作業同仁。

戰地最前線，軍民的庇護所-馬祖北高醫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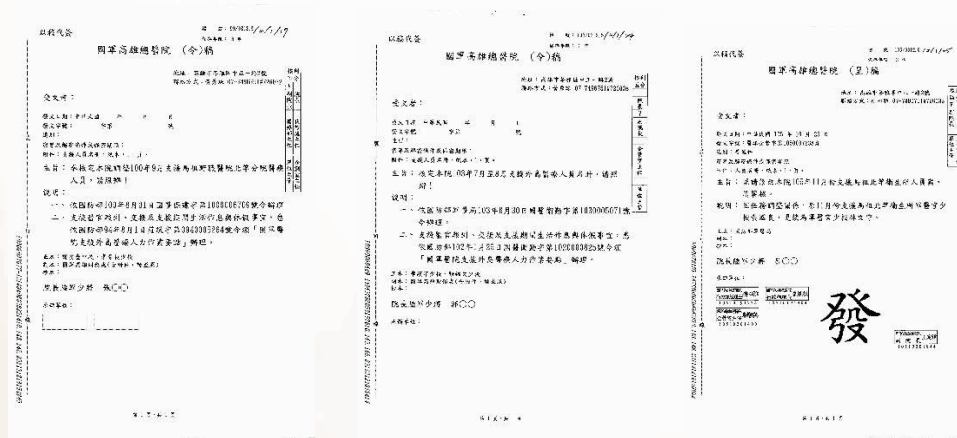
馬祖列島孤懸浮寄於外海，醫療資源相對匱乏，居民若遇病痛，通常得自雇船隻前往福州地區就醫，條件有限者則依賴中藥草或自求多福。

直到國軍進駐後，帶來島上最大的改變便是醫療資源的重大改善-興建陸軍馬祖野戰醫院北竿分院，又名北高醫院，展開了「軍民合一、同島一命」的資源共享型態；北高醫院作為馬祖重要的醫療據點，所處之地須經過隧道，入口為兩道厚重鐵門，開口面向臺灣，以防戰爭時敵人的攻擊，其重要性不可言喻。

民國 68 年，北高醫院地下化工程，增設動力照明及通風防潮設備，並分為醫療、病房及行政等區，更具備手術室、X 光室等，部份醫療設備、器械由友國援助；民國 87 年 7 月，北高醫院配合全民健保，本院每季輪派 2 位醫官支援醫療作業，顯著提升醫療品質；民國 88 年與三軍總醫院建置遠距離會診硬體設備，使島民能接收多專科醫療服務，大大提升島上醫療水準。民國 90 年，薛肇文主治醫師支援北高醫院時，即

遇到緊急創傷患者，患者因刀傷傷及氣管及肺臟，亦有血胸情況，薛醫師使用遠距離會診設備，會診三總各專科醫師，順利完成手術，俟患者生命徵象穩定，後送三總治療。

國軍軍醫對於島民，不僅提供醫療資源，亦指導衛生教育及預防保健之知識，在如此的時空背景之下，島民除格外珍惜得之不易的資源，更能了解預防勝於治療的重要性；民國 108 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爆發，馬祖居民零重症、零死亡，挺過這波疫情，就是軍醫扎根最好的見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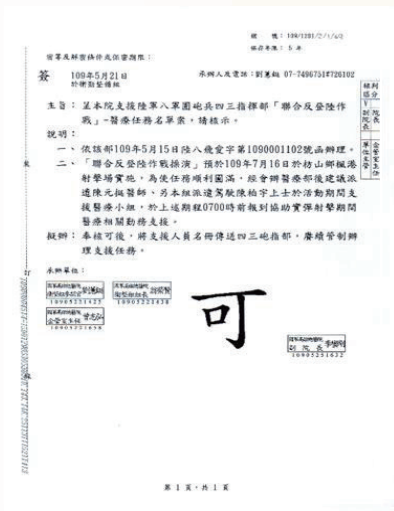


複製品：支援馬祖野戰醫院北竿分院醫療。

檔號：99/0312.5/2/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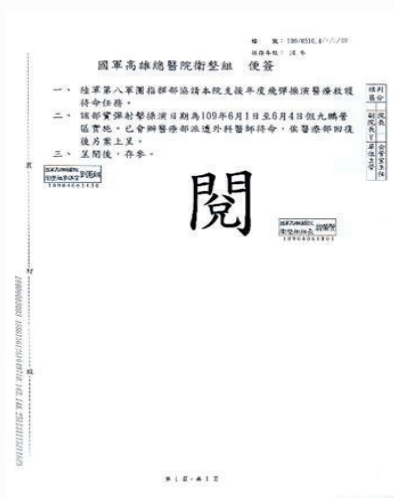
檔號：103/0312.5/2/1/24

檔號：105/0312.5/2/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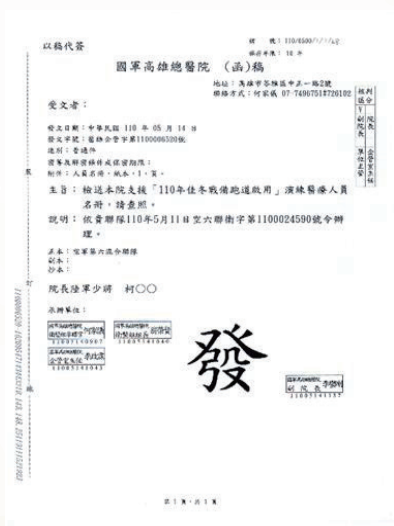
複製品：支援陸軍八軍團聯合反登陸作戰操演。

檔號：109/1201/2/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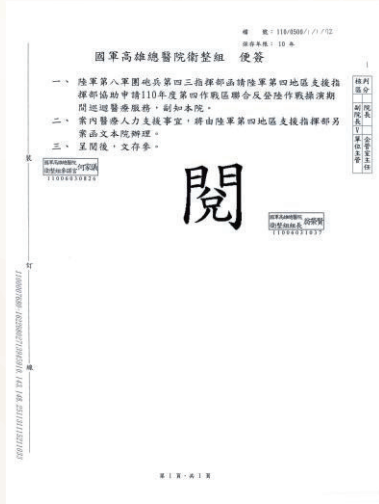
複製品：支援陸軍八軍團年度飛彈操演。

檔號：109/0510.4/1/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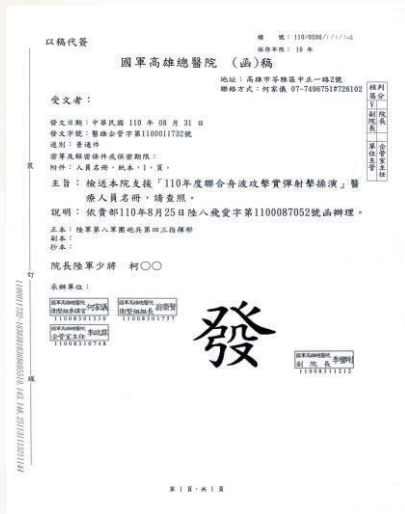
複製品：支援空軍第六混合聯隊110年佳冬戰備道啟用演練。

檔號：110/0500/1/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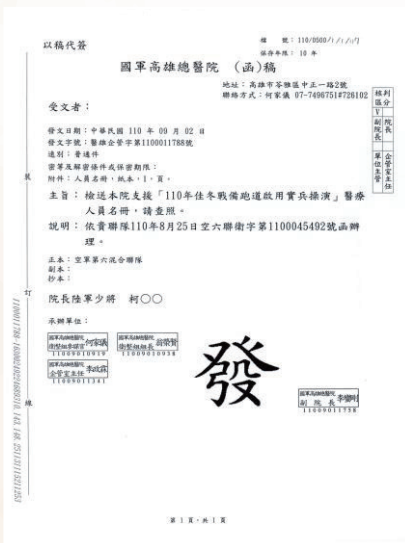
複製品：支援陸軍八軍團第四作戰區聯合反登陸作戰操演。

檔號：110/0500/1/1/72



複製品：支援陸軍八軍團110年聯合舟波攻擊實彈射擊操演。

檔號：110/0500/1/1/114



複製品：支援空軍第六混合聯隊110年佳冬戰備道啟用實兵操演。

檔號：110/0500/1/1/117

以務代差
國軍高雄總醫院 (函)稿

地址：高雄中華路通中五一路1號
聯絡方式：內家區 07-7409751#72102

發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8 月 03 日
發文單位：醫務司令部第111009107號
類別：普通件
國家或機關印件或印信戳記：
附件：人員名冊，紙本，1頁。
主旨：檢送本院支援「111年度重砲射擊醫療待命」人員名冊，請查照。

說明：依青部111年7月25日陸四支醫字第1110085603號函辦理。
正本：陸軍第四地區支援和保組
份數：1份

院長陸軍少將 柯○○

承辦單位：
承辦人：柯○○
承辦電話：111009107
承辦傳真：111009107
承辦地址：高雄市中區中華路通中五一路1號
承辦日期：1110803

發

複製品：支援陸軍四支部111年重砲射擊操演。

檔號：110/0500/1/1/84

國軍高雄總醫院公管室 便登

一、海軍委員會海巡署東南沙分署感佩本院協助「海援六號」演練案，請對相關出力人員從優敘獎。

二、「南援六號」已於112年4月29日，由本院劉崇基醫師、王望廷、江家輝及本島派文演習等相關行政人員協力圓滿達成任務。

三、為嘉勉該等人員及其友誼期間之辛勞，建議給予適當獎勵，並檢附此文請查照，預盼人員名冊詳另呈報。

四、奉核可後，應填報履歷獎勵事宜。

如擬

複製品：海巡署東南沙分署感謝本院支援南援六號演練。

檔號：112/0350/2/1/330

裝編併呈

112年6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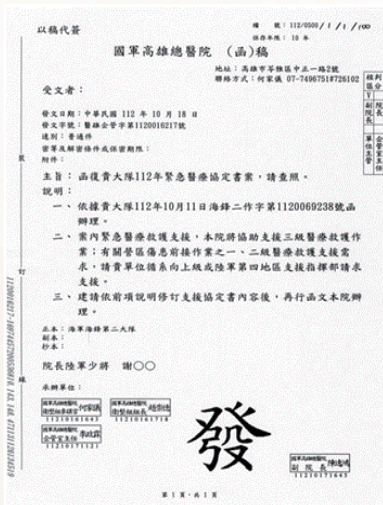
主旨：呈本院支援第四作戰區「112年度重砲射擊醫療待命」案，裝編併請核示。

說明：
一、依陸軍第四地區支援指揮部112年8月14日陸四支醫字第1120102924號函辦理。
二、自開砲射擊訓練於8月28、30等2日假北港豐地實施，並請本院派遣醫師、駕駛及救護車支援醫療待命等案，支援時間為上午0700時至1000時(不含早課1小時30分鐘)。
三、經令該醫療部及勤務隊派遣支援人員，經由林耀龍上尉、楊向榮中士及林維宏中士支援8月28日之任務；另由陸軍中校及劉紹良上士支援8月30日之任務，人員名冊附件。
擬辦：奉核後，函復該部並通知支援人員完成公假備假手續，核時前報。

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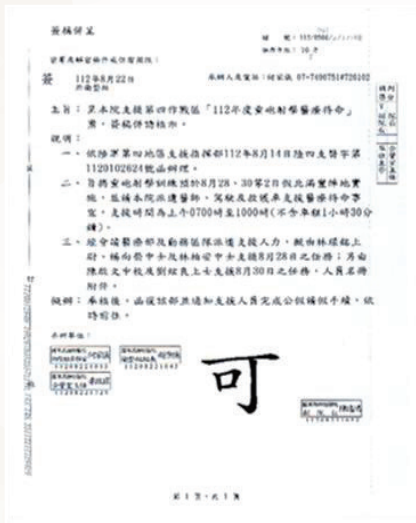
複製品：支援陸軍四支部112年重砲射擊操演。

檔號：112/1201/2/1/1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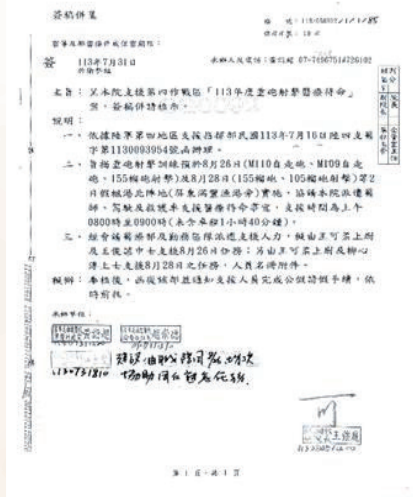
複製品：海軍海鋒第二大隊緊急醫療協定書案。

檔號：112/0500/1/1/100



複製品：支援陸軍四支部112年重砲射擊操演。

檔號：112/1201/2/1/198



複製品：支援陸軍四支部113年重砲射擊操演。

檔號：113/050202/1/1/85